



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SANGUARD AUTOMOBILE INSURANCE CO.,LTD.

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二〇一六年三月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信息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目录

一、 公司简介	4
二、 财务会计信息	5
三、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48
四、 产品经营信息	68
五、 偿付能力信息	69
六、 其他信息	69

正文: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中文）：	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英文）：	Sanguard Automobil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注册资本：	10.00 亿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大街 3688 号
成立时间：	二〇一二年六月十五日
法定代表人：	张影
董事会秘书：	吴赓宇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4000800900
经营区域：	吉林、山东、青岛、四川、天津
经营范围：	各种机动车辆保险业务；与机动车辆保险有关的其他 财产保险业务；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业务； 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 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财务会计信息

(一) 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6,785,228.62	11,136,584.48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79,284,454.77	371,078,117.34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1,007,100.00
应收利息	96,563,548.31	68,984,561.43
应收保费	4,886,774.12	1,979,363.16
应收代位追偿款		
应收分保账款	11,302,862.83	14,185,067.88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3,819,381.10	10,054,094.06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86,553,564.45	77,201,956.29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保户质押贷款		
定期存款	430,000,000.00	43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5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存出资本保证金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964,139.65	4,838,037.36
无形资产	18,598,041.00	9,823,913.86
独立账户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资产	36,788,549.22	41,838,944.03
资产合计	1,516,546,544.07	1,362,127,739.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负债		
短期借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预收保费	22,234,839.33	14,112,506.9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5,141,000.62	2,047,162.19
应付分保账款	12,751,143.81	17,837,154.50
应付职工薪酬	297,988.78	219,216.62
应交税费	9,792,651.06	12,853,674.03
应付赔付款	210,360.59	770,642.65
应付保单红利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67,524,451.27	89,396,919.17
未决赔款准备金	273,578,470.23	199,860,524.42
寿险责任准备金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独立账户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11,042,255.01	11,362,962.44
负债合计	502,573,160.70	348,460,762.9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2,490,696.50	1,366,697.70
一般风险准备	2,490,696.50	1,366,697.70
未分配利润	8,991,990.37	10,933,581.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13,973,383.37	1,013,666,976.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6,546,544.07	1,362,127,739.89

说明 1：下设子公司的公司应披露集团合并口径和本公司口径两种口径的财务报表，下同。

说明 2：“报告期期末余额”和“报告期期初余额”应填写财务报表具体时间，如“2014 年 12 月 31 日”。

2. 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已赚保费	260,087,005.02	203,299,605.56
保险业务收入	419,396,759.42	312,806,579.92
其中：分保费收入	4,764,300.30	1,072,770.32
减：分出保费	84,947,509.34	73,782,611.14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4,362,245.06	35,724,363.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012,909.06	52,078,456.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71,360.2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4.24	
其他业务收入	7,102,675.50	10,144,943.37
营业收入合计	337,473,675.63	265,523,005.60
二、营业支出		
赔付支出	150,754,235.50	119,744,443.14
减：摊回赔付支出	15,829,711.36	17,503,576.87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73,717,945.81	106,105,257.23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9,351,608.16	41,665,683.47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997,874.83	364,116.2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501,969.38	18,021,629.4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1,781,443.00	22,803,583.27
业务及管理费	86,663,533.74	52,162,456.58
减：摊回分保费用	31,026,432.30	25,915,455.82
其他业务成本	6,852.46	69,161.73
资产减值损失		
营业支出合计	322,216,102.90	234,185,931.46
三、营业利润	15,257,572.73	31,337,074.14
加：营业外收入	1,779,393.32	348,393.77
减：营业外支出	216,388.92	130,133.28
四、利润总额	16,820,577.13	31,555,334.63
减：所得税	5,580,589.16	13,518,902.28
五、净利润	11,239,987.97	18,036,432.35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239,987.97	18,036,432.35

说明：“本年度”和“上年度”应填写财务报表具体时间，如“2014年”，下同。

3. 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403,508,252.72	306,313,512.59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36,728,717.76	-18,621,682.74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986,565.82	12,488,436.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2,766,100.78	300,180,266.84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41,331,679.73	123,715,499.88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8,663,136.37	21,675,288.64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590,111.78	34,859,150.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768,777.02	25,602,983.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289,475.98	20,283,331.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1,643,180.88	226,136,253.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122,919.90	74,044,013.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239,436,070.55	879,217,439.5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14,520.5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0,150,591.10	879,217,439.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06,483,444.32	1,446,228,016.9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19,346.56	8,196,668.0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4,807,290.88	1,454,424,684.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656,699.78	-575,207,245.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687,575.98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00.00	97,52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17,575.98	97,522.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17,575.98	-97,522.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5,648,644.14	-501,260,754.3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36,584.48	512,397,338.83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85,228.62	11,136,584.48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年初余额	1000,000,000.00		1,366,697.70	1,366,697.70	10,933,581.57	1,013,666,976.97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123,998.80	1,123,998.80	-1,941,591.20	306,406.40
（一）净利润					11,239,987.97	11,239,987.9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四）利润分配			1,123,998.80	1,123,998.80	-13,181,579.17	-10,933,581.57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三、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2,490,696.50	2,490,696.50	8,991,990.37	1,013,973,383.37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年初余额	500,000,000.00				-4,369,455.38	495,630,544.6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00,000,000.00		1,366,697.70	1,366,697.70	15,303,036.95	518,036,432.35
（一）净利润					18,036,432.35	18,036,432.35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四）利润分配			1,366,697.70	1,366,697.70	-2,733,395.40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三、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1,366,697.70	1,366,697.70	10,933,581.57	1,013,666,976.97

（二）财务报表附注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

处置当期损益。

6、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

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

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

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

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7、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
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押金及备用金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

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个别认定
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个别认定

a. 组合 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款项（除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0-6 个月	0	0
7-12 个月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 年以上	100	100

b. 组合 2，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说明

组合名称	应收款项（除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0	0
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0	0

（2）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存出保证金

根据《保险法》规定，本公司按照注册资本总额的 20%提取保证金，并存入符合中国保监会规定的银行，除本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作其他用途。

9、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

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3	4.85	直线法
运输工具	4年	2	24.50	直线法
电子设备	3年	0	33.33	直线法
办公设备	5年	3	19.40	直线法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如意在获取知识而进行的活动，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的研究，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如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各主要长期待摊费用项目的内容、摊销方法和摊销年限如下表所示。

内容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费	直线法	按合同约定年限
电子设备运转费	直线法	按合同约定年限

12、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

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3、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的设定受益计划聘请独立精算师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按现值列示，并将当期服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4、 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根据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共同制定的 2008 年第 2 号令《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的要求，按财产保险保费收入 0.8% 的比例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当本公司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总资产的 6% 时，不再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15、 保险合同

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公司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如果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使本公司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应按下列情况对保险混合合同进行分拆处理：

（1）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2）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整个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16、 再保险

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对于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若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确定为再保险合同；若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确定为非再保险合同。

（1）分出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公司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对于确定为再保险合同的分出业务，在确认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将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2）分入业务

本公司在确认分保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金额对相关分保保费收入、分保费用进行调整，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年度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等文件有关规定在保单初始确认日对保单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对测试结果进行复核。保单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确认为

保险合同，按照原保险合同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其他相关的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重大保险风险的测试方法

(1) 原保险合同的测试方法

本公司对原保险合同按照险种大类进行分组，原保险合同分为下列 8 大险种：企业财产险、家庭财产险、工程险、责任保险、机动车辆保险、货物运输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保证险、其他等。

本公司对分组后的原保险合同是否转移保险风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和风险转移是否重大进行判断。是否转移保险风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我们根据保险合同的条款内容进行判断；风险转移是否重大我们通过计算原保险保单风险比例来判断，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

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

$$\frac{\text{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text{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 - 1)} \times 100\%$$

本公司经营的非寿险保单都显而易见地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条件，并且具有商业实质，因此本会计年度本公司所有非寿险保单均判定为保险合同。

(2) 再保险合同的测试方法

本公司对每个再保险合同单独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根据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对再保险合同是否转移保险风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进行判断，风险转移是否重大根据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判断，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计算公式为：

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

$$\frac{\sum \text{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 \times \text{发生概率}}{\text{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 \times 100\%$$

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 1%的，确认为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目前的再保险合同均为非寿险的比例分入（分出）合同，显而易见地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条件，并且具有商业实质，因此本会计年度直接将非寿险再保保单判定为保险合同。

本公司与再保险的分入（分出）公司互相通报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结果。

18、 保险合同准备金

(1) 本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包括保险公司为保险期间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保险合同项下尚未到期的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以及为保险期间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保险合同项下尚未到期终止的保险责任而提取的长期责任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保险公司为尚未结案的赔案而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为保险事故已经发生并已向保险公司提出索赔，保险公司尚未结案的赔案而提取的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为保险事故已经发生，但尚未向保险公司提出索赔的赔案而提取的准备金。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为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费用而提取的准备金。其中为直接发生于具体赔案的专家费、律师费、损失检验费等而提取的为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为非直接发生于具体赔案的费用而提取的为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2）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方法、计量单元及其确定方法

A、计量方法

本公司按照新会计准则及有关文件要求，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量了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计量我们首先预测保单未生效部分净现金流，即预测将来赔款支出和维持费用之和扣除未来现金流入，再根据风险大小附加风险边际，然后把附加边际后的现金流与扣除获取成本后的保单未赚保费比较，取较大者作为计量结果。

未决赔款准备金的计量利用链梯法、案均赔款法、准备金进展法、B-F法等其它合适的方法预测未来履行合同需要的赔款现金流，然后根据风险大小附加风险边际作为计量结果。本公司使用逐案估计法计提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使用损失率法、链梯法、B-F法评估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使用已付赔款比率法计提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B.计量单元及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根据准备金评估的有关要求，按照谨慎评估的原则，在评估未决赔款责任准备金时，业务单元分为企业财产保险、家庭财产保险、工程保险、责任保险、保证保险、机动车辆法定第三者责任保险、机动车辆商业第三者责任保险、机动车辆车体损失保险、机动车辆其他保险、船舶保险、货物运输保险、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和其他类保险等大类。在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评估时以险种为单位进行计量。

（3）预期未来现金流入和流出金额的组成内容和计量方法

A.组成内容：

未来净现金流出应当是保险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包括赔款及退保、理赔费用、保单维护费用。未来现金流入主要指未来的保费收入，未来的追偿款收入及损余物资作为赔付的减项进行考虑。

B. 计量方法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预测未来现金流出金额包括赔付现金流、保单维持费用。现金流入为未来的保费收入及其他收入。未来赔付现金流按照预期赔付率确定，未来保单维持费用按照经验保单维持费用率确定。

预期现金流出=未赚保费*（预期赔付率+保单维持费用率）

预期现金流入=未来保费收入及其他收入

未决赔款准备金的现金流利用链梯法、案均赔款法、准备金进展法、B-F法等其它合适的方法预测未来履行合同需要的赔款现金流。本公司使用逐案估计法计提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使用损失率法、链梯法、B-F法评估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使用已付赔款比率法计提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预期未来现金流入和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4）保险合同准备金包含的边际的计量方法和计入当期损益的方法

A.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本公司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边际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对保险公司承担不确定性现金流的补偿；为首日不确认利润目的而存在的为剩余边际。本公司的非寿险业务主要为一年期，边际计入当期损益。

B.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公司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是对保险公司承担不确定性现金流的补偿。

（5）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使用的重大假设及其来源，重大假设的敏感性分析，以及不同假设之间的关系

本公司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使用的重大假设包括：各险类的预期损失率（赔付率）、保单维持费用率和边际选定等。上述假设均以当前可获得的行业及公司内部经验数据为基础确定。各类假设相对独立。

（6）对重大假设产生影响的不确定性事项及其影响程度，以及重大假设确定过程中如何考虑过去经验和当前情况，重大假设的敏感性分析

对本公司重大假设产生影响的不确定性事项包括：因公司规模小，个别保险事故将导致重大假设的公司内部实际结果与行业经验差异较大等。公司确定有关重大假设时，以公司主要业务赔付经验情况为基础，同时考虑行业经验。

19、 收入

（1）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与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对于财产险、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等原保险合同，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认保费收入。

分保费收入根据相关分保合同的约定计算确认。

（2）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0、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2、 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租赁业务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通常属于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以融资租赁方法租入的资产，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以融资租赁方法出租的资产，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3、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1）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本年末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主要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

定价信息的市场。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①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②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③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信用利差等。④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无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只有在相关资产或负债不存在市场活动或者市场活动很少导致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本公司在以公允价值计量资产和负债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当期损益还是其他综合收益等会计处理问题，由要求或允许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计量或披露的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规范，参见本附注四中其他部分相关内容。

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 2015 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从 2015 年 11 月起，本公司变更准备金评估方法。根据中国保监会发布的《保险公司非寿险准备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保监发[2015]10 号）、《保险公司非寿险业务准备金基础数据、评估与核算内部控制规范》（保监发[2012]19 号）等相关制度要求，保险公司应当谨慎评估未决赔款准备金，对于开业时时不足三年的保险公司，按照评估的未决赔款准备金计算本公司本事故年度赔付率不得低于全行业上一事故年度的平均赔付率；保险公司在评估未决赔款准备金时须选取两种或两种以上的方法评估终极赔付，以保证结果的合理性。若数据充足，可使用链梯法等；若由于经营时间较短，数据有限，可参考以往相似业务的经验数据或外部数据，并选用适当的精算方法来评估，如赔付率法等。

本公司于 2012 年 6 月经中国保监会批复开业，并于 2012 年 10 月批准开发车险业务，至 2015 年 11 月，车险、企财险、货运险已有了一定的数据基础，因此，针对上述险种，在 11 月评估时采用了 BF 法或链梯法，并且谨慎提取了两种方法较大的数值作为评估结果。由于上述险种的业务基数较大，因此评估方法的变更对利润产生的较大的影响，公司整体综合赔付较 10 月下降 7%，对 2015 年 11 月的净利影响约为 1600 万元。

3、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 2015 年度无应披露的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五、税项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 5% 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计缴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计缴

六、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 2015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年”指 2014 年度，“本年”指 2015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	-
其中：人民币		
银行存款	16,785,228.62	11,136,584.48
其中：人民币	16,785,228.62	11,136,584.48
合计	16,785,228.62	11,136,584.48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其他-货币型基金	193,013,094.48	371,078,117.34
其他-资产管理产品	286,271,360.29	
合计	479,284,454.77	371,078,117.34

3、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证券	-	71,007,100.00
减：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合计	-	71,007,100.00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	
按成本计量的			-	
其他	110,000,000.00		-	110,000,000.00
合计	110,000,000.00		-	110,000,000.00

(2) 年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其他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
已计提减值金额	-	-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债权收益权	-	50,000,000.00
账面余额合计	-	5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账面净额	-	50,000,000.00
账面价值合计	-	50,000,000.00

6、应收保费

(1) 账龄结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费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6个月以内(含3个月)	1,247,613.86	552,127.33
6个月至1年(含1年)		
1年以上		
合计	1,247,613.86	552,127.33
减：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合计	1,247,613.86	552,127.33

(2) 按其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费

组合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关联方	3,639,160.26			1,427,235.83		
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合计	3,639,160.26	-	-	1,427,235.83	-	-

(3) 按险种类别划分

险种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企业财产保险	515,500.00	
工程保险	378,974.28	9,925.65
家庭财产保险		
保证保险	58.74	
信用保险		
责任保险	1,161,686.25	
机动车辆保险	-11,188.94	-2,034.42
船舶保险		
货物运输保险	2,761,545.79	1,971,471.93
意外伤害保险	80,198.00	
合计	4,886,774.12	1,979,363.16
减：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合计	4,886,774.12	1,979,363.16

7、 应收分保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1,302,862.83	14,185,067.88
合计	11,302,862.83	14,185,067.88
减：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合计	11,302,862.83	14,185,067.88

8、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3,819,381.10	10,054,094.06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86,553,564.45	77,201,956.29
合计	100,372,945.55	87,256,050.35

9、 应收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744,320.54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02,333.66
定期存款利息	69,014,799.99	50,501,799.99
存出资本保证金	23,804,427.78	18,280,427.78
合计	96,563,548.31	68,984,561.43

10、 定期存款

到期期限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3个月至1年(含1年)		
1年至2年(含2年)	430,000,000.00	
2年至3年(含3年)		430,000,000.00
3年以上		
合计	430,000,000.00	430,000,000.00

11、 存出保证金

存放银行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汽车厂支行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第一汽车集团公司支行	90,000,000.00	90,000,000.00
交通银行长春一汽支行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2、 固定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867,128.08	10,603,217.52	-	21,470,345.60
其中：运输工具	2,556,632.20	1,323,984.02	-	3,880,616.22
电子设备	8,134,272.88	2,409,085.00	-	10,543,357.88
办公设备	176,223.00	69,804.00	-	246,027.00
房屋、建筑物		6,800,344.50	-	6,800,344.50
二、累计折旧合计	6,029,090.72	3,477,115.23	-	9,506,205.95
其中：运输工具	708,845.42	759,407.32	-	1,468,252.74
电子设备	5,271,491.42	2,427,169.14	-	7,698,660.56
办公设备	48,753.88	43,176.24	-	91,930.12
房屋、建筑物	-	247,362.53	-	247,362.53
三、账面净值合计	4,838,037.36	—	—	11,964,139.65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6,552,981.97
运输工具	1,847,786.78	—	—	2,412,363.48
电子设备	2,862,781.46	—	—	2,844,697.32
办公设备	127,469.12	—	—	154,096.88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4,838,037.36	-	-	11,964,139.65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6,552,981.97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运输工具	1,847,786.78	—	—	2,412,363.48
电子设备	2,862,781.46	—	—	2,844,697.32
办公设备	127,469.12	—	—	154,096.88

13、 无形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11,161,880.65	15,603,281.85	5,847,213.84	20,917,948.66
其中：软件	11,161,880.65	15,603,281.85	5,847,213.84	20,917,948.66
.....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337,966.79	1,773,751.09	791,810.22	2,319,907.66
其中：软件	1,337,966.79	1,773,751.09	791,810.22	2,319,907.66
.....				
三、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	-	-	-
其中：软件				
.....				
四、账面价值合计	9,823,913.86	—	—	18,598,041.00
其中：软件	9,823,913.86	—	—	18,598,041.00
其他无形资产				

14、 其他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6,721,979.63	2,280,000.00
其他应收款	27,972,443.12	32,609,460.59
其他流动资产	2,010,744.00	569,898.53
长期待摊费用	449,748.47	213,390.91
在建工程	-	6,163,560.00
损余物资	-366,366.00	2,634.00
合计	36,788,549.22	41,838,944.03

(1) 应收票据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721,979.63	2,28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合计	6,721,979.63	2,280,000.00

(2)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	--------	--------

预付款项	900,267.77	207,510.67
预付赔款	1,105,367.65	361,587.86
低值易耗品	5,108.58	800
合计	2,010,744.00	569,898.53

(3) 其他应收款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972,443.12	1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		
合计	27,972,443.12	1.00	-	

(续)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609,460.59	100%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		-
合计	32,609,460.59	100%	-	-

A.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21,993,293.73	100.00		28,992,832.63	100.00	
其中：1-6个月	21,993,293.73	100.00		28,992,832.63	100.00	
6个月到1年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合计	21,993,293.73	100.00		28,992,832.63	100.00	

B. 按其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关联方	267,825.60			267,825.60	0.07	

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5,711,323.79			3,348,802.36	0.93
合计	5,979,149.39			3,616,627.96	

(4)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租入房屋装修费	142,557.57	428,915.13
电子设备运转费	70,833.34	20,833.34
合计	213,390.91	449,748.47

(5) 在建工程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成都职场办公楼	6,163,560.00		6,163,560.00		
合计	6,163,560.00	-	6,163,560.00	-	-

15、 预收保费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2,209,270.99	14,112,506.90
1年以上	25,568.34	
合计	22,234,839.33	14,112,506.90

1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4,608,658.82	1,684,874.74
3-6个月	191,045.73	44,818.30
6-12个月	234,955.36	304,878.76
1年以上	106,340.71	12,590.39
合计	5,141,000.62	2,047,162.19

17、 应付分保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2,751,143.81	17,837,154.50
合计	12,751,143.81	17,837,154.50

18、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19,216.62	50,447,404.40	50,368,632.24	297,988.7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6,225,323.54	6,225,323.54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五、其他	-	-	-	-
合计	219,216.62	56,672,727.94	56,593,955.78	297,988.7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37,072,896.00	37,072,896.00	-
二、职工福利费	-	1,783,783.74	1,783,783.74	-
三、社会保险费	-	8,228,544.01	8,228,544.01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737,567.43	1,737,567.43	-
工伤保险费	-	112,336.68	112,336.68	-
生育保险费	-	153,316.36	153,316.36	-
其他	-	-	-	-
四、住房公积金	-	2,651,075.86	2,651,075.86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9,216.62	1,297,551.65	1,218,779.49	297,988.78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	5,638,876.68	5,638,876.68	-
合计	219,216.62	50,447,404.40	50,368,632.24	297,988.7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	4,925,875.93	4,925,875.93	-
二、失业保险费	-	341,285.22	341,285.22	-
三、企业年金缴费	-	958,162.39	958,162.39	-
.....				
合计	-	6,225,323.54	6,225,323.54	-

19、 应交税费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年末余额
营业税	937,306.43	21,886,069.77	20,671,268.82	2,152,107.38
企业所得税	10,039,503.72	5,580,589.16	12,742,486.09	2,877,606.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65,611.45	1,532,024.86	1,446,988.79	150,647.52
个人所得税	979,910.76	4,594,451.87	3,180,160.26	2,394,202.37
教育费附加	28,119.19	656,582.12	620,138.08	64,563.2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746.14	437,721.41	413,425.39	43,042.16
其他税费	784,476.34	23,197,182.63	21,871,177.36	2,110,481.61

合计	12,853,674.03	57,884,621.82	60,945,644.79	9,792,651.06
----	---------------	---------------	---------------	--------------

20、 应付赔付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10,360.59	770,642.65
1年以上		
合计	210,360.59	770,642.65

21、 保险合同准备金 (1) 保险合同准备金增减变化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赔付款项	其他	合计	
①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9,396,919.17	167,524,451.27	-	89,396,919.17	89,396,919.17	167,524,451.27
原保险合同	89,279,655.54	164,476,105.55		89,279,655.54	89,279,655.54	164,476,105.55
再保险合同	117,263.63	3,048,345.72		117,263.63	117,263.63	3,048,345.72
② 未决赔款准备金	199,860,524.42	271,578,470.23	199,860,524.42	-	199,860,524.42	273,578,470.23
原保险合同	199,348,909.78	271,962,014.15	199,348,909.78		199,348,909.78	271,962,014.15
再保险合同	511,614.64	1,616,456.08	511,614.64		511,614.64	1,616,456.08
合计	289,257,443.59	441,102,921.50	199,860,524.42	89,396,919.17	289,257,443.59	441,102,921.50

(2) 保险合同准备金未到期期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下(含1年)	1年以上	1年以下(含1年)	1年以上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67,524,451.27	-	89,396,919.17	-
原保险合同	164,476,105.55	-	89,279,655.54	-
再保险合同	3,048,345.72	-	117,263.63	-
未决赔款准备金	273,578,470.23	-	199,860,524.42	-
原保险合同	271,962,014.15	-	199,348,909.78	-
再保险合同	1,616,456.08	-	511,614.64	-
合计	441,102,921.50	-	289,257,443.59	-

(3) 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01,719,821.04	68,409,612.26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48,506,779.00	114,062,539.74
理赔费用准备金	23,351,870.19	17,388,372.42
合计	273,578,470.23	199,860,524.42

22、其他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96,469.50	275,052.50
其他应付款	10,599,779.92	11,087,909.94
应付股利	246,005.59	
合计	11,042,255.01	11,362,962.44

(1) 其他负债账龄情况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565,199.74	11,362,962.44
1-2年(含2年)	477,055.27	
合计	11,042,255.01	11,362,962.44

(2) 单项金额较大的其他负债

债权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性质或内容
北京联拓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92,807.50	融资租赁款
天津君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103,662.00	融资租赁款
北京联拓奥通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46,005.59	股东股利
合计	442,475.09	

(3) 其他负债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交强险救助基金	647,031.54	340,463.30
保险保障基金	3,317,059.68	2,493,870.44
共保款	2,814,538.62	6,483,252.13
监管管理费	672,722.34	280,585.77
社保基金	40,766.80	34,395.31
融资租赁款	196,469.50	275,052.50
股东股利	246,005.59	
其他	3,107,660.94	1,455,342.99
合计	11,042,255.01	11,362,962.44

23、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	------	------	------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一汽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			100,000,000.00	10%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175,000,000.00	17.5%			175,000,000.00	17.5%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175,000,000.00	17.5%			175,000,000.00	17.5%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75,000,000.00	17.5%			175,000,000.00	17.5%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175,000,000.00	17.5%			175,000,000.00	17.5%
吉林省华阳集团有限公司	22,500,000.00	2.25%				
辽宁惠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22,500,000.00	2.25%		22,500,000.00		
辽宁惠华汽车新业贸易集团公司			22,500,000.00		22,500,000.00	2.25%
北京联拓奥通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2,500,000.00	2.25%			22,500,000.00	2.25%
唐山市冀东物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500,000.00	2.25%			22,500,000.00	2.25%
吉林亿安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			10,000,000.00	1%
一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			100,000,000.00	10%
合计	1,000,000,000.00	100%	22,500,000.00	22,500,000.00	1,000,000,000.00	100%

注：本年度实收资本发生的增减变动，原股东辽宁惠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本公司的股份转让给辽宁惠华新业贸易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吉股转 2015 年 269 号）

24、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变动原因、依据
法定盈余公积金	1,366,697.70	1,123,998.80		2,490,696.50	
任意盈余公积金				-	
合计	1,366,697.70	1,123,998.80	-	2,490,696.50	

25、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变动原因、依据
一般风险准备	1,366,697.70	1,123,998.80		2,490,696.50	
合计	1,366,697.70	1,123,998.80	-	2,490,696.50	

26、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上期期末余额	10,933,581.57	-4,369,455.38
上交母公司利润		
本年年初余额	10,933,581.57	-4,369,455.38
本年增加额	11,239,987.97	18,036,432.35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1,239,987.97	18,036,432.35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减少额	12,935,573.58	2,733,395.40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附注七、24）	1,123,998.80	1,366,697.70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附注七、25）	1,123,998.80	1,366,697.70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10,933,581.57	
本年年末余额	8,991,990.37	10,933,581.57

**27、 保险业务收入
(1) 按保险合同分类**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414,632,459.12	311,733,809.60
再保险合同	4,764,300.30	1,072,770.32
合计	419,396,759.42	312,806,579.92

(2) 按险种划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企业财产保险	71,094,397.43	54,878,133.24
家庭财产保险	2,330.00	485.00
信用保险	-	15,082,268.90
保证保险	41,170.12	111,409.19
工程保险	799,260.41	2,939,289.31
责任保险	9,177,896.86	1,782,554.23
机动车辆保险	261,422,341.86	151,345,599.27
货物运输保险	70,764,660.63	84,070,626.15
意外伤害保险	6,075,410.51	2,475,804.63
短期健康保险	19,291.60	120,410.00
合计	419,396,759.42	312,806,579.92

28、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1,444,270.23	16,299,469.33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4,879,757.74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投资收益	-	-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57,979.17	2,203,546.34
定期存款利息	24,413,000.00	22,938,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利息	11,424,000.00	10,063,722.22
其他	893,901.92	573,718.78
合计	64,012,909.06	52,078,456.67

29、其他业务收入和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① 其他业务收入	7,102,675.50	10,144,943.37
其中：利息收入	106,824.19	645,125.95
业务代办手续费	-	-
出单费收入	6,848,256.26	9,499,817.42
房租收入	147,595.05	-
② 其他业务成本	6,852.46	69,161.73
其中：手续费	-	-
其他	6,852.46	69,161.73

30、赔付支出

(1) 赔付支付按合同支付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赔付支出	150,754,235.50	119,744,443.14
其中：原保险合同	150,426,340.40	119,704,709.25
再保险合同	327,895.10	39,733.89
摊回赔付支出	15,829,711.36	17,503,576.87
合计	134,924,524.14	102,240,866.27

(2) 赔付支出按内容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赔款支出	134,924,524.14	102,240,866.27
合计	134,924,524.14	102,240,866.27

31、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 按保险合同列示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73,717,945.81	106,105,257.23

原保险合同	72,711,658.09	105,673,364.74
再保险合同	1,006,287.72	431,892.49
减：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9,351,608.16	41,665,683.47
合计	64,366,337.65	64,439,573.76

(2) 按构成内容列示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33,310,208.78	27,287,000.80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34,444,239.26	68,566,032.46
理赔费用准备金	5,963,497.77	9,820,331.48
合计	73,717,945.81	105,673,364.74

32、分保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分保费用	997,874.83	364,116.25
合计	997,874.83	364,116.25

33、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税	21,883,825.65	16,090,739.25
城维税	1,523,950.03	1,126,352.20
教育费附加	656,515.77	482,722.55
地方教育费附加	437,677.93	321,815.42
其他		-
合计	24,501,969.38	18,021,629.42

34、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1,781,443.00	22,803,583.27

35、业务及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人员费用	47,024,727.08	28,946,887.21
房屋设备使用费	10,199,685.96	5,893,398.20
无形资产摊销	1,773,751.09	1,137,951.53
业务宣传费	1,817,570.02	1,615,990.82
业务招待费	162,400.30	42,799.10
开办费	1,190,117.32	675,563.83
邮电费	668,883.90	437,597.12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水电费	144,841.91	118,799.98
印刷费	316,405.88	208,649.03
差旅费	726,353.80	603,307.10
会议费	47,586.10	29,968.70
培训费		1,600.00
外事费		
公杂费	354,527.83	319,895.67
低值易耗品摊销	1,208,158.20	697,414.00
保险保障基金	3,317,059.86	2,493,870.38
印花税	415,213.31	569,704.64
中介费用	14,510,961.93	5,818,422.05
投资业务费用	25,963.82	18,000.00
其他费用	2,759,325.43	2,532,637.22
合计	86,663,533.74	52,162,456.58

36、 营业外收入

(1) 一般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	950,000.00	
罚款收入	10,700.00	2,000.00
违约赔偿收入		
其他	818,693.32	346,393.77
合计	1,779,393.32	348,393.77

(2) 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总公司政府补助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营业部政府补助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青岛分公司政府补助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50,000.00		—

37、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对外捐赠	130,000.00	97,522.00

罚款支出		
防洪基金	48,787.90	22,363.69
残疾人就业保障基金	15,143.55	8,891.01
其他支出	60.71	1,356.58
副食品价格调节基金	22,397.21	
合计	216,388.92	130,133.28

38、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5,580,589.16	13,518,902.28
递延所得税调整		
其他		
合计	5,580,589.16	13,518,902.28

3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按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①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1,239,987.97	18,036,432.35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477,115.23	3,051,665.43
无形资产摊销	1,773,751.09	1,137,951.5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2,254.30	1,065,757.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71,360.2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012,909.06	-52,078,456.6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60,894.53	-45,701,995.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3,944,975.19	148,532,658.6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122,919.90	74,044,013.09
③ 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6,785,228.62	11,136,584.4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136,584.48	512,397,338.83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48,644.14	-501,260,754.35

(2) 现金等价物有关信息

项目	本年余额	上年余额
----	------	------

① 现金	16,785,228.62	11,136,584.48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785,228.62	11,136,584.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② 金等价物		
其中：3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③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85,228.62	11,136,584.4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271,360.29	-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
其他	-	-
合计	6,271,360.29	-

41、 外币折算

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差额为-274.24 元。

（三）审计报告的主要审计意见

1.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在审计报告上签字的注册会计师

苗策、徐伟东

3. 主要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 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和基本流程

(1) 风险管理的目标

风险管理总体目标：保障公司经营管理行为符合法律法规、监管政策等外部监管规定，确保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运行的有效性，有效控制各类经营风险，保障公司发展战略与经营目标的实现。

为保证全面达成总体目标，公司进一步明确了“十三五”期间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目标，即偿付能力风险管理体系运行顺畅，操作风险管理效果明显，风险管理技术水平及量化风险管理能力显著提升，风控团队专业化管理较为成熟，实现风险管理对公司经营的强支撑作用。

(2) 风险管理的原则

全面管理与重点监控相统一的原则。建立覆盖公司所有业务流程和操作环节，能够对风险进行持续监控、定期评估和准确预警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同时根据公司实际有针对性地实施重点风险监控，及时发现、防范和化解对公司经营有重要影响的风险。

独立集中与分工协作相统一的原则。建立全面评估和集中管理风险的机制，保证风险管理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同时，强化业务单位的风险管理主体职责，在保证风险管理职能部门与业务单位分工明确、密切协作的基础上，使业务发展与风险管理平行推进，实现对风险的过程控制。

充分有效与成本控制相统一的原则。建立与公司经营目标、业务规模、资本实力、管理能力和风险状况相适应的风险管理体系，同时，

合理权衡风险管理成本与效益的关系，合理配置风险管理资源，实现适当成本下的有效风险管理。

(3) 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公司建立了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管理层直接领导，风险管理部统筹组织，各专业风险管理部门直接参与，审计监察部事后监督检查，分工明确、相互协作、高效执行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董事会下设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作为董事会有关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工作的协调和议事机构，在董事会的授权下，依据《鑫安保险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开展工作。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由不在管理层任职的董事组成，具备与委员会职责相适应的财务、审计或法律等方面的专业知识，熟悉公司业务和管理流程、对内部控制具备足够的专业知识和经验，能够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专业意见。

风险管理部作为风险管理的归口管理部门，负责统筹组织建设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各分支机构设立独立的风险控制部或风控合规岗，在总公司风险管理部的指导下，全面负责所辖机构的风险监控、法律事务处理、审计稽核等风险管理工作。各职能和业务部门作为公司专业风险的管理部门，负责建立各专业风险管理体系并组织实施，风险管理部与各专业风险的管理部门共同搭建起覆盖公司全业务流程和全机构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4) 风险管理的基本流程

公司围绕经营目标，规范风险管理流程，采用先进的风险管理工具、方法和手段，持续进行风险识别、评估、监测和报告，以支持公

司的业务决策，努力实现适当风险水平下的效益最大化。

风险识别方面：公司运用流程分析法、情景分析法等系统性的风险管理方法，有效识别公司所面临的各类风险，建立了覆盖全业务流程的《操作风险全景图谱》，通过风险热图等方式，深入分析了内在风险因素及其影响，为有效进行风险评估与控制奠定了基础。

风险评估方面：公司建立了偿付能力风险评估体系，建立了对战略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的季度风险评估机制，以及覆盖全部风险类别的年度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评估机制，全面评估公司的风险管理能力和所面临的风险状况。

风险监测方面：公司建立了偿付能力风险监测体系，建立了以量化风险最低资本计量为基础的量化风险动态监测机制。同时，基于对风险评估结果及各类风险因素的分析，建立了各类风险监测指标体系，并常态化的开展风险监测工作。对于操作风险，在指标监测的基础上，按月开展关键风险点现场检查工作，实现了对风险的动态管控。

风险报告：公司建立偿付能力风险报告体系，包括《季度偿付能力报告》、《半年度风险管理报告》、《年度风险管理报告》等定期报告机制和对监管政策或产品创新等重大事项的专项报告机制，全面客观反映公司风险管理状况，为经营决策提供支撑。

（二）风险识别与评估

为全面分析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保证各类风险评估的质量，公司采取各专业风险管理部门自评估，风险管理部复核评估，公司高管层审议评估结果的三层级的评估方式。评估过程中，评估组成

员全面查阅了公司各业务和管理体系的管理制度、会议纪要、管理报告等业务文档，同时，采取个别访谈、比较分析等、工作结果复核方法，评价了各项制度的执行情况，从“制度健全性”和“遵循有效性”两个维度对公司风险管理能力做出客观评价。

（1） 保险风险

公司车险产品采用行业统颁条款及费率，非车险产品均是市场上现有成熟的产品，根据市场平均损失率拟定基础费率，同时设定各类风险调整因子，以保证满足市场需要，维持每个产品费率的合理性。

准备金方面，公司严格按照保监会规定提存准备金。对于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公司按照 1/365 法进行评估，并进行保费充足性测试，对保费不足的险种计提保费不足准备金。对于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采用逐案估计法，谨慎提取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对于已发生未报案（“IBNR”）未决赔款准备金，公司按照《保险公司非寿险业务准备金管理办法（试行）》及其实施细则对准备金评估的要求，采用链梯法、B-F 法进行准备金评估，评估结果取最大值。公司严格按照《保险公司非寿险业务准备金基础数据、评估与核算内部控制规范》的要求进行准备金评估的内控工作，确保准备金计提充足、合理。2015 年，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数据，对案均赋值进行了重新调整和修订，保证了初始赋值的充足性与合理性，同时，理赔系统进一步优化，理赔数据质量得到进一步改善。对于未及时进行赔案处理的，惩罚性未决高于监管要求。

再保险方面，公司积极研究国内外再保险市场最新动态，推动再

保险合同更好的安排,2015年圆满完成了主要再保险合同续转工作,合约条件进一步改善,继续位居行业前列水平。同时,有效安排进口货运险、高价车、延保等特殊业务合约,为相关业务提供了充分的再保险保障。对一些在合约保障范围之外的新增险种,再保部通过临分安排提供了承保能力支持。针对大众财产险、一汽轿车等重点财产险项目,再保部通过及时有效的临分安排,为其提供了充分的再保险保障,有效的分散了相关风险。在巨灾风险分散方面,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及业务开展需要,主要采取比例再保险与非比例再保险相结合的方式转移巨灾风险,有效地实现了巨灾风险的分散。

(2) 市场风险

公司在定期分析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和国家经济、金融政策变化趋势的基础上预测利率走势、动态评估市场风险。从我公司自有账户资产结构来看,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人民币固定利率五年期定期存款和协议存款(含资本保证金存款)630,000,000.00元,占比51.67%;货币市场基金合计193,013,094.48元,占比15.83%;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投资产品合计396,271,360.29元,占比32.50%。在上述投资品种中,固定利率银行存款不因市场利率变动而产生资产损失风险,且利率水平在中长期来看依然具有一定优势,市场风险很低;货币市场基金具有较好的流动性和相对稳定的收益,基金资产组合的投资范围和风险资产比例均受到严格的限制,在公司资产组合中更看重其作为流动性管理工具的功能,受市场利率波动影响小;保险资管产品均属于固定收益型产品,基础资产质量较高,各项监测指标

均符合监管限额，通过宏观经济环境分析和压力测试，没有明显的证据或信号表明在持有期内，市场将发生足以导致其发生重大损失的下跌，总体市场风险稳定可控；公司自有账户中目前暂未配置外汇投资资产，因此不受汇率波动风险影响。综上，可以认为公司自有账户相关的市场风险较小。

（3） 信用风险

目前我公司持仓品种中，暂未包含债券等涉及较高信用风险的资产投资，交易对手主要为商业银行、基金公司和保险资管公司。其中存款交易对手均为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外部主体信用评级均保持 AAA 级，各级资本充足率均符合监管要求；基金公司交易对手均治理良好，净资产连续三年保持在人民币一亿元以上；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均为经营稳健、合规的大型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在同业中具备较为丰富的投资管理经验，风险控制能力较好。以上交易对手选择标准均符合中国保监会的监管要求。2015 年，公司按照《信用风险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逐步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和内控标准，同时密切跟踪交易对手资信变化情况，确保保险资金运用安全。

再保险信用风险管理方面，公司积极加强再保险市场主体沟通，不断完善公司再保险网络。根据最新制度要求制作《可用再保险公司与可用再保险经纪公司表》，对再保险人的选取使用进一步规范化，加强了对交易对手信用风险的管控。完善了账务管理相关制度，进一步规范了应收应付分保款项管理的操作流程，重新梳理了内部账务复核机制，流程设计更加科学合理，提升了结算工作的效率。

(4) 操作风险

公司开展了保险操作风险体系建设项目工作，通过建立并运行风险识别、评估、监测与报告机制，加强对业务和管理的过程控制。根据公司操作风险管理相关制度要求，结合公司新产品开发或业务流程变更等情况，本年度组织开展了有针对性的操作风险识别与评估工作，完善了《操作风险全景图谱》管理。全面开展操作风险非现场监测工作，按月开展了对重点监测指标的原因分析和风险预警，操作风险检查方面，在年初制定检查计划的基础上，建立了对车险、单证、销管等主要业务领域的操作风险检查底稿，明确检查标准、检查频次、检查工具等，提高了各机构操作风险检查的规范性，保证了操作风险检查质量，按月开展了操作风险检查，有效控制了操作风险，促进了机构业务质量的提升。

公司建立了核心业务系统、财务收付系统、资金运用系统、再保险系统等全部业务系统，实现了公司各类业务数据及重要操作环节的系统记录、识别和控制。为及时跟踪风险事件处理进度，提炼重要操作风险点，合理预测操作风险点发生频次，总结公司处理意见，公司初步建立了操作风险事件数据库，及时处理并有效控制了公司各类操作风险。

公司设立审计监察部，并配置专业的审计人员，本着“独立、客观、公正、有效”的原则开展审计监察工作。2015年，审计监察部在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领导下，坚持以“风险导向、专业审计、服务公司”为目标，以控制风险、规范公司科学经营为宗旨，不

断加强内部审计体系能力建设，结合公司实际及监管要求，建立专业化的内审制度体系，集中审计资源，全面运用风险导向方法确定审计领域，健全审计管理工具，全面提升审计实务能力。审计项目实施方面，2015 年开展了对机构的相关业务、内控情况的常规业务审计，开展了对再保险、非车险、信息系统安全管理等专项审计，有效揭示了公司业务和管理问题，降低了公司经营风险。

（5） 战略风险

为促进公司在战略指引下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构建并完善发展规划运行机制与管理体系，公司制定了《发展规划管理办法》。2015 年是十二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公司对“十二五”以来战略规划实施情况、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以及项目性工作完成情况进行了系统的回顾与总结。同时，在结合宏观经济金融形势、保险市场供需状况、公司发展阶段和业务规模的基础上，制定了《鑫安保险公司 2015-2019 年发展规划》，规划内容包括公司的战略目标、业务发展、机构发展、偿付能力管理、资本管理、风险管理、基础管理、保障措施等规划要素。公司按照“偿二代”监管要求，以及公司《发展规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组织开展了公司年度规划实施情况的全面评估工作。根据整体战略目标与规划，结合经营中面临的内外部条件，制定了《风险管理五年规划》，确立风险管理中长期发展目标，建立了清晰的风险管理战略实施路径。为加强对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分析，公司进行保险行业信息的收集，形成《保险行业信息》并在公司层面予以共享。将此项工作作为战略研究的基础性工作，通过持续性跟踪、关注监管政

策、行业动态以及国内外同业信息，加强了对保险业运行与保险市场竞争环境的研究。

(6) 声誉风险

本年度公司声誉风险管理在围绕保监会发布的 125 号文件及公司《声誉风险管理办法》进行风险自查的同时，积极寻找漏点，不断按照监管要求完善声誉风险管理体系，夯实管理能力。舆情监测上，引进网络舆情监测系统，实时监测舆情动态，防患未然；外部宣传上，在网络媒体上阶段性地传播保险行业及公司正面信息，引导舆论，树立正面形象；跟踪管理上，按季度形成公司舆情动态，盘点声誉风险管理动态，总结经验及不足。

为切实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经营管理提升，提高服务品质，公司对《客户投诉管理办法》进行完善和细化，进一步明确了处理流程、要求，以及升级投诉的处理情况，加强了对投诉案件的统计分析，提出对公司业务流程、服务等方面的改进建议。为全面获取客户声音，建立打通客户声音的传递通道，公司制定了鑫安保险客户意见解决过程跟踪机制。通过 400 电话呼入\呼出、销售人员反馈等渠道收集了涵承保服务、承保话术、理赔时效、理赔服务等方面客户意见共 130 余条，提出改进建议 40 余条，成为客户之声传递的有效保障，更好的发挥了客户与公司之间的沟通和传递作用，有效保证了客户服务质量。截至 2015 年末，公司声誉状况良好，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

(7) 流动性风险

2015 年，公司严格执行《资金计划管理办法》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对公司现金流进行日管理，并按季度进行流动性风险评价和压力测试，经过测算，公司 2015 年各期流动性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且在一定压力下，公司各项流动性指标亦满足监管要求。

(三) 风险控制

公司根据保险业务特点和优化资源配置的内在需求，按照控制风险、提升服务、降低成本、提高效率的原则，针对公司保险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建立了事前、事中、事后三道防线的风险管理体系，对业务环节和经营管理进行持续性的全方位、全过程监督控制。

(1) 保险风险

保险风险是指由于对赔付率、退保率等判断不正确导致产品定价错误或者准备金提取不足，再保险安排不当，非预期重大理赔等造成损失的可能性。

为提升公司产品开发和管理、准备金评估、再保险管理等环节的保险风险管理水平，满足偿二代下对公司保险风险的管理要求，公司制定了《保险风险管理基本制度》，并严格按照《保险风险管理基本制度》开展保险风险管理工作。其中，产品开发是公司业务经营中的重要环节，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体现，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效益与业务规模，公司通过制定《产品研发管理基本制度》等规章制度，规范了产品开发流程、审批决策机制、监督与管理等机制。2015 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保监会要求及《产品研发管理基本制度》完成产品开

发与报批报备工作。车险产品方面，为有效应对车险条款费率改革，车险承保部与产品精算部共同组织开展了车险核保定价咨询项目，本年度，完成了商业车险条款费率改革第一批试点地区（山东、青岛）和第二批试点地区（吉林、四川、天津）的条款费率报批工作。非车险产品方面，公司完成了个人汽车贷款信用保险（三年期）产品的报批工作，完成了机动车辆延长保修责任保险、建设工程设计责任保险、环境污染责任保险等主险产品和附加险产品的报备工作。

准备金方面，公司严格按照保监会规定提存准备金，严格按照《保险公司非寿险业务准备金基础数据、评估与核算内部控制规范》的要求进行准备金评估的内控工作，本年度完成了报即立系统初始赋值的测算工作，运用 GLM 模型进行统计分析，形成了公司车险自动赋值新模式，从报案环节对未决进行管理，从入口端提高准备金评估的充足性与准确性。

再保险方面，公司紧密围绕“控制风险”、“稳定经营”、“促进业务发展”的主线，充分发挥了再保险在转移风险、稳定经营方面的风险管控作用，公司通过建立《全险种自留额表》，明确各险种最大自留额标准，对超过最大自留额标准的险种，及时进行再保险安排。2015 年，为加强基础管理与内部控制，规范再保险业务操作流程，满足保监会“偿二代”对再保险的相关要求，公司制定及修订了《合约分出业务管理办法》、《临时分保业务管理办法》、《分入业务管理办法》、《分入业务实施细则》、《再保险业务管理制度》、《再保险信息上报管理办法》等再保险制度，提升了公司再保险业务管理水平。在巨

灾风险监控方面，公司委托外部专业公司对巨灾风险累积情况及合约安排效果进行了有效评估，公司正在积极筹划将巨灾风险累积数据分析功能嵌进系统，对巨灾风险进行实时监测，提升公司的巨灾风险管理水平。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因股市价格、利率、汇率等的变动而导致潜在损失的风险。为提高公司市场风险管理水平，公司制定了《资金运用管理制度》、《资金运用决策和授权管理办法》、《资产配置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规范了市场风险内部控制流程，明确了有关决策的审批、授权流程，确保了公司重大投资和资产负债匹配等重大事项的审批程序。公司对投融资业务涉及的各类风险进行持续的风险识别、评估、控制和反馈。投资方面，按照资产负债管理方式，从资产战略配置、资产战术配置及资产交易配置三个方面制定公司投资方案，通过分析大类机构投资者负债、收益、风险偏好及资产配置的特征，从中长期和短期角度、判断利率中枢、运用期限利差与信用利差，对大类市场进行分析判断，根据公司保险负债特征、资金性质及监管要求等，制定与其自身特征相匹配的投资方案，围绕公司资产配置策略、对投资品种和投资策略进行调研与分析，形成投资方案。公司开展组合与交易品种的市场风险评估与监测工作，并积极探索风控指标的选择与限额体系的设计方法，努力建立优化投资标准及限额，根据公司业务实际开展情况、持续建立和优化投资品种投资原则、标准、限额、集中度要求等，持续建立资产池。根据业务和管理需求不断调整流程与载体，

并通过定期报告和不定期报告，反应公司市场风险管理现状，目前报告的内容已经涵盖了策略制定与执行情况评价、组合业绩评估、组合风险评估、风险信息跟踪与监测、风险审核与管理建议等独立板块，并计划随着专业化的提升不断完善报告体系内容。

(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不能履行或者不能按时履行其合同义务，或者交易对手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导致保险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

为满足偿二代体系下对信用风险的管理要求，公司进行了信用评估体系框架的搭建和完善，目前已基本完成了对信用风险制度体系、管理职能架构、管控流程与评估模板的设计工作，并梳理形成了交易对手负面信息监控的基础数据库，对信用风险事件进行持续跟踪，并不断总结提炼信用风险识别的关键要素，积极开展指标体系和评级模型的建设工作。公司结合发展策略和业务拓展需求推进信用评估工作，形成了投资主体与债项的基本分析框架，对投资项目进行专项风险评估。同时，2015 年公司不断完善、优化资金运用风险管控流程与呈现载体，积极推进资金运用系统建设，实现各类系统对业务的控制保障功能的合理发挥，包括在业务系统内增设风险控制限额和限制条目、对风险与绩效评估系统以及信用评级系统进行试用和测试等。

公司建立了《再保险信用风险管理办法》，建立了再保险人资信跟踪管理机制，从再保险接受人客观上的偿付能力和主观上的偿付意愿两个方面建立再保险资信管理体系，建立了《可用再保险公司与可

用再保险经纪公司表》，对再保险人的选取使用进一步规范化，加强对交易对手信用风险的管控，建立了对再保险业务的动态跟踪分析机制，根据公司再保险需求，合理安排再保险计划。公司不断加强与各再保险合同合作方有效沟通，积极研究国内外再保险市场最新动态，推动再保险合同更好的安排。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

公司高度重视操作风险管理，风险管理部作为操作风险的归口管理部门，通过制定《操作风险管理基本制度》、《操作风险识别管理办法》、《操作风险自我评估管理办法》、《操作风险监测管理办法》、《操作风险检查管理办法》、《操作风险报告管理办法》、《风险信息传递及处置管理办法》、《操作风险协调员管理办法》等制度，统筹组织建设公司操作风险管理体系，明确操作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和相关部门的职责分工，规范了操作风险的管理方法、工作程序和工作流程。

为全面、系统提升保险公司操作风险管理能力，公司对主要业务领域的操作风险点进行了全面的识别与评估，建立了车险、非车险等主要业务领域的 9 项《操作风险全景图谱》，根据风险的影响程度、发生频率对已识别的风险进行分析和评价。针对业务领域的关键风险点，建立了操作风险监测指标库，按照已经确立的操作风险监测指标库，全面开展操作风险非现场监测工作，加强对指标结果的原因分析能力和风险预警能力，并随着业务发展，动态调整操作风险监测指标

库。同时，完善了操作风险管理检查及报告框架和内容，提高了报告的专业化水平，通过操作风险报告有效反映公司操作风险管理机制运行情况，客观展现公司的操作风险管理现状，进一步发挥了操作风险管理的价值。

公司建立了高效、顺畅的风险信息传递与处置机制。风险信息的及时收集与传递是实现化解风险、减少损失的基础，为保证各类风险信息的及时传递与处置，公司制定了《风险信息传递与处置管理办法》，在风险信息分级的基础上，规范了风险信息的传递路径、时效要求、处置权限等，确保各类风险的及时发现与控制。公司充分运用操作风险协调员例会机制，及时向各协调员传递公司操作风险管理理念。加强对操作风险协调员月度报告的监督检查力度，提高协调员对风险管理工作的参与程度，发挥操作风险协调员的积极作用。

(5) 战略风险

战略风险是指由于战略制定和实施的流程无效或经营环境的变化，而导致战略与市场环境和公司能力不匹配的风险。

战略风险是影响整个企业的发展方向、资源、竞争力和生存能力或企业效益的重要因素，公司建立了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监事会实施内部监督的发展规划工作机制，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作为董事会有关中长期发展战略等工作事项的协调和议事机构，对董事会负责。公司战略管理部作为公司战略的牵头管理部门，组织制定公司战略规划，负责战略实施以及战略控制。

为促进公司在战略指引下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构建并完善发展

规划运行机制与管理体系，公司依据《保险公司发展规划管理指引》，制定了《发展规划管理办法》，在偿二代对战略风险管理的指导下，充分考虑企业内外部环境及监管要求，根据公司发展实际制定规划，从发展的角度对战略风险进行分析及考量，进一步强化战略规划制定的科学性。在战略实施过程中，对战略执行情况及风险控制情况进行把控，强调了对战略执行过程的关注，同时通过战略风险评估，定期对战略执行情况进行回顾纠偏，及时调整，更好地防范战略风险。

（6）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保险公司的经营管理或外部事件等原因导致利益相关方对保险公司负面评价，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

为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提高声誉风险管理能力，维护和提升公司的声誉和形象，依据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保险公司声誉风险管理指引》的有关规定以及偿二代监管体系对于保险公司声誉风险管理的相关要求，公司制订了《声誉风险管理办法》，为发挥公司业务体系对声誉风险的防范作用，公司建立了《产品管理办法》、《促销管理办法》、《理赔服务标准》等相关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密切关注消费者权益保护和客户满意度，主动发现和化解公司在产品设计、理赔服务等方面的声誉风险。

公司制定并发布了《新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建立了统一管理的信息披露机制，积极做好媒体服务和公共关系工作，制定了《客户投诉管理办法》、《重大上访及群体性事件应急预案》，建立了与投诉处理联动的声誉风险防范机制，及时回应和解

决客户合理诉求，防止公众误解、媒体误读和客户投诉处理不当引发的声誉风险。

(7)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及时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支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公司制定了《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建立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架构，明确了相关部门在流动性风险管理中的职责及报告路线，并建立了资金计划准确性考核机制，公司完成年度、季度和月度流动性分析报告，按季度进行流动性风险评价和压力测试。根据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流动性应急计划方案》，明确了应急计划组织实施的程序和流程，以及与交易对手、客户、媒体等外部相关方的沟通机制，积极做好流动性风险防范工作。

(四) 重大风险事件情况及未来风险状况的预测

(1) 2015 年重大风险事件情况

2015 年，公司未发生重大风险事件，未受到行政处罚，未发生问责及违规责任追究情况。

(2) 外部环境风险状况分析预测

2016 年，在国内经济增速放缓的新常态经济形势下，保险业也将迎来市场化改革的关键一年。新“国十条”的颁布、商业车险费率市场化改革的实施和第二代偿付能力监管体系的运行，为公司的服务方向、投资领域以及创新发展提供了重大机遇，同时也对公司的经营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和挑战。

“国十条”的新政组合进一步推进公司保险业务及资产规模的持续快速增长，为保险资金运用营造了多维度的投资空间，鼓励产品创新，突出服务重点，有利于公司加快综合经营步伐，促进公司治理结构的规范和风险防范体系机制等的完善。同时，经济形势变化对保险资金产生影响，也大大提高了行业资产负债管理的难度，公司风险复杂性不断提升，隐蔽性持续增强，传染性迅速提高，增加了公司偿付能力风险、公司治理风险、保险资金运用、满期给付和退保的风险。

“偿二代”体系以贯彻全面风险管理理念为主线，开创性的实现对保险公司各类风险的全面细分和全面覆盖，将监管聚焦于风险为基础的偿付能力充足率目标上，从监管层面推进保险行业精细化经营，使保险行业从规模导向的偿付能力计算向完整的、以风险为导向的三支柱偿付能力监管体系转变。偿二代将公司风险管理能力与最低资本挂钩、与风险综合评级挂钩，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也引导公司通过市场手段，创新产品服务，走差异化发展道路，关注公司治理，提高股东回报，促使公司加快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提高全面风险管理能力。

车险费率市场化改革，给保险公司提供了更大的自主权，保险公司将多种因素纳入费率因子，针对不同的被保险人进行差异定价，推出更加多元化的保险产品以满足消费者需求，同时更加复杂的定价模型也相伴产生，保险总体费率降低，行业超额利润消失，盈利水平的下降将迫使经营不善的保险公司退出市场或者进行兼并重组。未来精算定价能力与风险识别能力将在影响保险公司竞争力方面发

挥更重要的作用。

(3) 内部环境风险状况分析预测

公司根据保监会各项监管规定，结合内部管理需要，本着合规性、健全性、有效性的原则，建立了覆盖所有业务流程和操作环节的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制度体系。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精细化管理水平，满足偿二代下的风险管理要求，2015年，公司在原有制度的基础上，对车险业务、非车险业务、再保险、保险风险、市场风险管理等关键领域完善了相应的制度及标准化工作手册，有效提升了公司经营管理能力和风险管理水平。

公司本着“合规经营、风险可控”的经营理念，引导全体员工在思想、理念上与公司形成高度统一，认同公司的管理思想和发展理念，形成强大的凝聚力和向心力。秉承“诚信、稳健、高效、创新”的价值理念，以“鑫安相伴，幸福相随”为使命，以“成为中国汽车保险业的领军者”为愿景，遵循“效益为先、科学发展”的经营理念，引导员工建立主动合规的风险防控意识，明确风险控制不仅仅是风控合规部门的职责，更是全体员工共同的责任，通过公司自上而下全面落实公司各项风险管理政策，降低公司经营风险。2016年公司将继续秉承内控及风险管理理念，严守合规经营的底线，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五) 对风险管理的改进建议

根据2015年公司风险管理评估情况，结合对未来内外部环境的影响分析，为全面提升公司经营能力和风险管理水平，2016年公司

将从以下方面提升风险管理体系能力。

(1) 深化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体系建设

在充分分析保监会复核评估结果的基础上，进一步明确各指标的监管评价标准、评价方法和评价依据。根据保监会复核评估结果，梳理、完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进一步完善制度健全性管理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管理需要及资源匹配情况，以保证制度切实有效执行为目标，建立相应的管理方法与管理工具，提升制度执行有效性。

(2) 优化偿付能力动态监测与分析机制

偿二代监管体系对可量化的保险风险、市场风险和信用风险提出了清晰明确的最低资本测算标准，界定了影响各类风险最低资本的风险因子。为动态跟踪、分析公司偿付能力变动情况，实现偿付能力管理对经营的引导作用，公司将进一步优化偿付能力动态监测与分析机制，在合理分析公司各项业务资本消耗以及对偿付能力的影响的基础上，支撑公司各项经营决策。

(3) 加快公司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工作

风险管理信息系统是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已经将风险管理信息系统纳入到工作规划中，同时，将以偿二代监管要求为基础，结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加快推动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建设，使风险管理信息系统成为业务过程的管理工具、业务结果的分析工具、业务数据的提取工具、专项风险的计量工具。通过信息技术手段，实现公司各个层级风险数据的整合与管理，风险管理人员可以通过系统实现对风险的实时监控和预警，及时评估和处理现实或潜在的风险损

失，降低风险成本，能够通过系统对各种风险进行计量、定量分析和压力测试，形成评估报告，为公司全面风险管理提供决策支持。

四、产品经营信息

公司 2015 年度保费收入居前 5 位的险种分别是机动车辆保险、货运保险、企业财产保险、责任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经营信息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排名	险种名称	原保险 保费收入	保险金额	赔款 支出	未到期责任 准备金余额	未决赔款 准备金余额	承保利润
1	机动车辆保险	25,975.38	8,027,998.33	10,028.00	14,103.87	9,208.35	-7,747.34
2	货运保险	7,069.75	21,434,826.79	2,633.30	604.86	10,153.45	190.63
3	企业财产保险	6,841.32	17,351,143.12	584.31	924.63	6,738.87	1,263.74
4	责任保险	909.53	426,911.16	87.51	558.17	322.12	-41.11
5	意外伤害保险	600.14	2,201,266.98	58.89	135.82	332.95	213.61

五、偿付能力信息

(一) 偿付能力主要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变动情况
实际资本	101,678.39	100,991.44	0.68%
最低资本	5,159.16	3,736.04	38.09%
资本溢额(或资本缺口)	96,519.23	97,255.40	-0.76%
偿付能力充足率	1970.83%	2703.17%	-732.34%

(二) 偿付能力变化的原因说明

2015年末偿付能力充足率为1,970.83%，同比下降732.3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保费收入较上年增加10,659.02万元、导致最低资本本年度较上年度增加38.09%造成的。

(三) 偿付能力不足的原因说明

2015年度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为1970.83%，偿付能力充足，完全能够满足监管要求。

六、其他信息

无